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1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4月1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鎮字第1000802700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備註一

開會事由：召開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第97次會議

開會時間：100年4月15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

開會地點：本部營建署6樓601會議室（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主持人：葉委員兼召集人世文

聯絡人及電話：賴祐成（87712714）

出席者：許委員兼副召集人文龍、謝委員偉松、盛委員筱蓉（新北市政府工務局）、陳委員智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林委員秋綿、李委員正庸、陸委員金雄、馮委員正民、王委員秀娟、蔡委員厚男、王委員惠君、林委員曉薇、蔡委員仁惠

列席者：武林建築師事務所、林大俊建築師事務所、陳鴻明建築師事務所、臺北海洋技術學院、佳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興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政府交通局、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營建署都市計畫組

副本：本部營建署秘書室（警衛室）、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蘇副組長崇哲、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羅專門委員斌河、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1科、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2科、營建署新市鎮建設組3科

備註：

- 一、檢附議程1份及都市設計報告書3式各1份，敬請攜帶與會。
- 二、依規定出席委員須過半數，敬請撥冗參加。
- 三、請設計單位於會中簡報10分鐘，必要時得展示模型以利審查。
- 四、本部營建署停車位有限，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

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97 次會議

壹、確認第 96 次會議紀錄

貳、討論事項

第 1 案：「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43 地號衛生設施及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第 2 案：「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新市段 62 地號佳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第 1 次變更設計）

第 3 案：「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淡海段 108 地號臺北海洋技術學院淡海第二校區第二期圖書資訊大樓暨體育館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內政部淡海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97次會議

貳、討論事項

第1案：「淡海新市鎮第1期發展區第1開發區新市段43地號衛生設施及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說明：

一、基地概要：

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1期發展區第1開發區，土地使用分區屬第5種住宅區，面積約為1593.42平方公尺，法定建蔽率為35%，容積率為320%(本案未申請任何容積獎勵)，為地下3層、地上14層，屋突3層之建築物，計53戶(衛生設施1戶；住宅52戶)。基地北側面臨40公尺計畫道路，其餘面臨第5種住宅區土地(空地)。

二、都市設計內容：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

決議：

第2案：淡海新市鎮第1期發展區第1開發區新市段62地號佳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第1次變更設計)

說明：

一、基地概要：

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土地使用分區屬第 5 種住宅區，面積約為 5448.76 平方公尺，法定建蔽率為 35%，容積率為 320%（若包含之前申請 15% 時程獎勵，本案最大容積率上限為 368%），本案為地下 3 層、地上 15 層，屋突 3 層，住宅 199 戶。基地北側臨接 12 公尺計畫道路，南側面臨公司田溪，東、西側鄰接第 5 種住宅區土地（空地）。

二、本案審查經過：

本案前經本小組 97 年 10 月 24 日第 64 次會議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提送之都市設計報告書定稿本並經本部 97 年 11 月 21 日以內授營鎮字第 0970809485 號函同意在案；因業主變更，原設計規劃理念不同，故委請設計單位重新規劃本案整體建築物外觀之造型、色彩及景觀設計等，經查其變更內容超過「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第 28 點規定，爰再提本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99 年 12 月 17 日及 100 年 3 月 11 日第 91 次及第 95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爰再提會審議。

三、都市設計內容：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

決議：

第 3 案：「淡海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淡海段 108 地號臺北海洋技術學院淡海第二校區第二期圖書資訊大樓暨體育館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說明：

一、基地概要：

本基地位於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 1 期發展區第 1 開發區，土地使用分區屬文教區，基地面積約為 41,070.66 平方公尺，法定建蔽率為 40%，容積率為 240%，圖書資訊大樓為地下 2 層、地上 8 層，屋突 2 層之建築物；體育館為地下 0 層、地上 3 層，屋突 2 層之建築物。基地東側面臨 12 公尺計畫道路，西側面臨公司田溪，南側面臨 50 公尺計畫道路（濱海路 3 段），北側鄰接第 2 種住宅區土地（目前仍為空地）及 12 公尺囊底計畫道路。

二、本案審查經過：

本基地第 1 期前經本小組會議審查通過，並以 96 年 11 月 19 日內授營鎮字第 0960807399 號函核備報告書定稿本有案，目前該校區第 1 期業已興建完成並開始使用，惟校方本次擬興建第 2 期校區之建築物及配合調整部分校區開放空間設計，爰再提本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100 年 2 月 11 日第 93 次會議審查未通過，設計單位業依上開會議決議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爰再提會審議。

三、都市設計內容：詳如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

決議：